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辽宁省新宾县迫害法轮功学员李庆胜的责任人的通告

(2024年5月11日, 2025年10月11日更新)

自 1999 年 7 月以来,辽宁省抚顺市公、检、法、司和"610"系统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司法系统作为执法机构,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权利,非法抓捕、关押、酷刑虐待、庭审、无罪判刑,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致伤、致残、致死。特别是警察等执法人员公开犯罪。本组织从即日起对下述迫害案立案追查。

追查案由简介: 法轮功学员李庆胜,男,79岁,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简称新宾县)人。2023年11月14日,李庆胜在新宾县永陵镇加禾村讲法轮功真相时,被永陵镇派出所警察绑架,并被非法抄家。李庆胜在被送看守所关押前体检时,因检测到血压过高,不符合羁押条件,看守所拒收。新宾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遂将其非法"取保候审",之后他回到家中。2024年4月初,永陵镇派出所警察两次到李庆胜家骚扰。4月22日,李庆胜收到抚顺市顺城区检察院送达的《审查起诉阶段委托辩护人/申请法律援助》告知书,得知自己正在被非法审查起诉。2024年9月4日,李庆胜收到由顺城区法院送达的《抚顺市顺城区检察院起诉书》,方知自己已被非法起诉到法院。11月14日上午,顺城区法院、新宾县公安局、永陵镇派出所十多个人到李庆胜家对他进行非法开庭,法官通过视频对李庆胜非法庭审。李庆胜为自己做了无罪辩护,坚称修炼法轮功无罪。庭审仅半小时,即草草结束。2024年12月6日,李庆胜被顺城区非法判刑2年,并被罚款2,000元。2025年3月3日,顺城区法院人员到李庆胜家,送所谓《收监执行决定书》,又把李庆胜劫持到看守所,因他体检仍不合格,看守所拒收。8月26日,永陵镇派出所警察再次闯到李庆胜家,以检查身体为由,将他绑架到新宾县看守所。2025年9月13日,李庆胜老人被劫持到辽宁省锦州监狱迫害。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辽宁省抚顺市政法委书记宋一甲;抚顺市新宾县政法委书记**孟宪宾**;新宾县公安局局长李文良,国保大队长迟峰、张立军;新宾县检察院检察长冯珲;抚顺市顺城区政法委书记张卓;顺城区检察院检察长徐刚,公诉人刘丽娜,公诉人助理王琪;顺城区法院院长刘军,刑事庭庭长冯艳,审判长马跃,审判员李震、李晓东,书记员盛铭;新宾县永陵镇派出所所长李帅;辽宁省锦州监狱。

我们的原则是: 谁犯罪谁承担、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根据这一原则,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的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上述有关责任人将被彻底追查,并被绳之以法。

迫害法轮功是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与纳粹战犯同罪,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责任。自首坦白、弃暗投明、举报他人罪恶、争取立功赎罪,是唯一的出路!

"追查国际"全称为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成立于2003年1月20日,旨在帮助和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及刑事机构,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

附件 1 : "禁止酷刑犯入境美国法案"(Anti-Atrocity Alien Deportation Act): 2004 年 12 月 17 日美国总统布什在华盛顿签署法案,授权司法部追踪那些犯有战争罪、酷刑、群体灭绝罪、迫害宗教信仰,以及侵犯人权的外国人,限制其入境或将其驱除出境。根据新的法案,曾经酷刑折磨他人者、犯下群体灭绝罪行者,以及迫害宗教信仰者,不准此种人入境,或将其从美国驱逐。法案还包括(1)在国外参与实施酷刑和杀人的外国人;(2)"群体灭绝"和"特别严重侵犯宗教信仰自由"者。美国移民归化法第 212 (a) (2) (G) 条规定,外国政府官员在过去的两年中从事参与严重违反宗教自由的行为,他们以及他们的家属和子女不得进入美国。

电话: 001-347-448-5790 传真: 001-347-402-1444 , 邮址:P. 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站: http://www.zhuichaguoji.org / http://www.upholdjustice.or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附件 2: 江泽民等中共官员涉嫌"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及酷刑罪" 被诉、判一览表

被告 起诉地点及机构 起诉时间 被告罪行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北京 2000 年 8 月 29 日 违反国家宪法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联合国酷刑委员会 2002 年 10 月 17 日 酷刑迫害法轮功 江泽民 美国 2002 年 10 月 22 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及	- 64 TTT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联合国酷刑委员会 2002年10月17日 酷刑迫害法轮功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联合国酷刑委员会 2002年10月17日 酷刑迫害法轮功	* 6.6- 1777
	* 6.6x 1777
, 在 医	一绝
江泽民、曾庆红及 610 办 国际刑事法庭 2002 年 10 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	
江泽民、罗干、李岚清 比利时、台湾、韩国 2003年8月、11月、12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	
江泽民、罗干 西班牙 2003年10月15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	
江泽民等 16 名中国官员 德国 2003 年 11 月 21 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	
江泽民、罗干 加拿大、波利维亚 2004年3月、11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	*>D-1-
江泽民、李岚清和罗干 希腊、智利 2004年8月、11月 酷刑、虐待罪	
江泽民 澳洲、新西兰、 2004年9月、11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李岚清	
, , , , , , , , , , , , , , , , , , , ,	
周永康(公安部长) 美国 2001年8月27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	шжш
李岚清	、关非
刘淇、夏德仁 美国(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2002年2月7日 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行	
赵志飞(湖北 610 负责人) 美国(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2001 年 6 月 酷刑、反人类罪	
吴官正 (山东省委副书记) 塞浦路斯 2003年10月27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反人类	罪
潘新春(中领馆副领事) 加拿大(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2003年8月1日 诽谤罪	
孙家正(文化部部长)	
《华侨时报》 加拿大、美国 2001.11、2002.5 诽谤和煽动仇恨	
《星岛日报》 加拿大、美国 2001.12、2002.5 诽谤、过失及煽动仇恨	
所有参与迫害的之中共官员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 2004年2月 酷刑罪和群体灭绝罪	
刘京(公安部副部长) 加拿大 2004年3月11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	类罪
王渝生(中国反邪教协会理事) 瑞士日内瓦 2004年4月16日 酷刑罪	
薄熙来(原辽宁省省长) 美国 2004年4月22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	类罪
王太华(安徽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5月24日 反人类罪及酷刑罪	
王旭东(前河北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6月21日 酷刑罪	
赵致真(原武汉市电视台台长) 美国	虐人犯致
陈至立(国务委员、前教育部长) 坦桑尼亚 2004年7月19日 酷刑、凌虐人犯致死罪	
李长春(政治局常委) 法国 2004年7月2日 酷刑罪	
王茂林(中央"610 办公室"主任) 加拿大 2004年11月 酷刑罪、非法拘留	
黄菊(前中国国务院副总理) 爱尔兰 2004年11月 酷刑罪	
贾庆林(前北京市委书记) 奥地利,西班牙 2004年9月 酷刑罪	
苏荣(甘肃省委书记) 赞比亚 2004年11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	
郭传杰(中国科学院 610 主任) 美国(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2005 年 2 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汀泽尼 李岩港 罗王 由国政日	
本大使馆	
江泽民、李岚清、罗干、刘京、王 瑞典 2005 年 6 月 13 日 参与谋杀、酷刑和绑架罪 茂林	
徐光春(河南省委书记) 美国(世界人权组织刑事诉讼) 2005 年 7 月 21 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李元伟(辽宁凌源监狱管理局局 法国 2005年7月 酷刑罪	
子ルド(足)後郷血州自垤利用	
贾春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丹麦 2005 年 8 月 酷刑罪	
林炎志(吉林省委副书记) 加拿大	اسا علد
黄华华(广东省省长) 加拿大、美国 2005年10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	
罗干 2005年12月 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	

电话: 001-347-448-5790 传真: 001-347-402-1444 , 邮址:P. 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站: http://www.zhuichaguoji.org / http://www.upholdjustice.or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国际"关于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的公告

"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是由多个人权团体和个人组成的,分布于 70 多个国家近 300 个城市的网络系统,目前由"追查国际"协调其运作。该系统的目的是为了监视、追踪在中国大陆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各级党政官员,尤其是那些涉嫌部署、抓捕、洗脑、虐待、酷刑和谋杀法轮功学员的凶手和直接参与信息封锁、舆论煽动、非法判刑的责任人,以帮助受害人及时对其采取法律行动。

自"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成立以来,在海外起诉过程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曾成功的定位了包括舆论界和科技界打手赵致真、郭传杰在内等多个迫害法轮功的嫌犯,帮助确定了起诉地点,保证了法庭传票的顺利送达等法律程序。

法轮大法学会 2005 年 10 月 9 日发布公告: 从即日起,各省市的主要官员及中共头目如有参与或继续迫害法轮功者,从事新的犯罪行为,一旦其离开中国大陆,将受到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原告的刑事控告和民事求偿,追究其刑事责任,并寻求经济赔偿。

"追查国际"于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对每日新发生的重大迫害案件进行立案,定期发布调查结果,将涉案凶手和直接责任人列入全球监视追踪名单,以确保在其离开中国大陆时采取适当的法律行动。

"追查国际"促请中国大陆的受害者和正义人士,协助我们监视追踪本省、地、市、县继续迫害法轮功的凶手和负有直接责任的中共各级官员,收集并及时举报这些人员出国访问的信息。请告知出访嫌犯的姓名、性别、年龄、职务和主要特征(有照片最好),其出访的国家、城市以及出访时间,有无海外不法资产和商业活动等。请将这些信息直接交"追查国际"或通过你们已有的可靠渠道转交。

自本组织于 2005 年 2 月 14 日发表《追查国际致中共官员的公开信》以来,陆续收到一些省、市级官员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口头保证,还有部分参与过迫害的人员曾经表示愿意悔改并争取立功赎罪。请你们按照法轮大法学会公告的说明把保证书和悔过书通过安全途径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本组织欢迎这种弃暗投明的行为。在此并正告顶风作案者,为你自己和你的家人着想,不要低估了民众寻求司法正义的决心和能力。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电话: 001-347-448-5790; 传真: 001-347-402-1444; 邮信地址: P.O.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址: http://www.zhuichaguoji.org/, http://www.upholdjustice.org/

电话: 001-347-448-5790 传真: 001-347-402-1444 , 邮址:P. 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站: http://www.zhuichaguoji.org / http://www.upholdjustice.org